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XI'AN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太白南路335号)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SECURITIES CO., LTD.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2020 年 6 月 8 日

声明

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波动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债券的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三、发行人 2017 和 2018 年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303.32 万元、-8,657.62 万元和 68,713.86 万元，波动较大。2017 年和 2018 年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2016 年受到宏观经济影响，发行人下游客户所属行业持续低迷，造成发行人经营业绩下降并且回款周期较长，2017 年以来各项业务复苏，但是对于现金流量的改善存在一定滞后，2018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程度改善，2019 年转为正值。如果发行人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波动较大且其盈利能力不能维持在合理水平，发行人的偿债风险或将有所增大。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占比较大。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 22,529.05 万元、41,401.70 万元和 45,673.87 万元，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86,067.19 万元、41,122.21 万元和 35,865.64 万元。发行人投资收益保持在较高水平，利润来源中投资收益占比较高，若未来发行人不能持续获得较好的投资收益，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五、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受不可控制的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债券持有人亦无法通过保证人或担保物受偿本期债券本息，将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均视为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七、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次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八、公司将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及时向上交所提出上市交易申请。本次债券符合在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次债券双边挂牌交易，公司承诺若届时本次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上市前将本次债券回售给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次债券不能在除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九、本次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中，银行授信不具备强制性，如果发行人因经营不善导致无法满足金融机构关于授信使用的前提条件，发行人将无法提用相应的授信额度。

十、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反映了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联合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出具一次定期跟踪报告，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予以公告。

十一、凡通过购买、认购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8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10
一、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10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10
三、本次债券的发行及上市安排.....	13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3
五、认购人承诺.....	14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5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情况.....	16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16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16
三、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1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一、发行人概况.....	20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5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6
十、公司的独立性.....	29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3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30

一、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30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40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41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41
二、本期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42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43
四、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43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44
八、 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4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46
一、备查文件内容.....	46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46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47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募集说明书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公司、发行人、西安工投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工业资产经营公司	指	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曾用公司名
西安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鼓集团	指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陕鼓动力	指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标准集团	指	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股份	指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合物业	指	西安正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及物业管理类子公司	指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除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市西无二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太阳食品集团公司、西安海红轴承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西安正合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西桥重工有限公司等 8 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
西飞民机	指	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达刚路机	指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党委会	指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西仪集团	指	西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鼓香港	指	陕鼓动力（香港）有限公司
陕鼓卢森堡	指	陕鼓动力（卢森堡）有限公司
陕鼓工程	指	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航系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及其下属的子公司
正合新能源	指	西安正合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幸福奥凯	指	幸福奥凯航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所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六研究院第十一研究所（京）
本次债券	指	根据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及西安市国资委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作出的批复，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首期，即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信用评级报告》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簿记管理人、华融证券		
发行人律师、洪振律所	指	陕西洪振律师事务所
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最近一年	指	2019 年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本募集说明书中若无特殊说明，所述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的发行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取得西安市国资委《关于同意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市国资发〔2019〕1 号），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8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83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为“20 工投 01”，债券代码为“163657”。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最终发行规模。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公司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公司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申报：对于本期公司债券，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公司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发行首日：2020 年 6 月 16 日。

起息日：2020 年 6 月 17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最后一期含本金）。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

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17 日，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1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次债券停止交易。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聘请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华融证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上市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股权投资、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金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配售规则：本次债券配售规则详见发行公告。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债券的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首日：2020 年 6 月 16 日。

发行期限：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共 2 个工作日。

（二）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辉
住所：	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
联系地址：	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
联系人：	李毅生
联系电话：	029-88223351
传真：	029-88223130

（二）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海文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6 层
项目负责人：	柴俊
项目组成员：	张莹、汪骏
联系电话：	010-8555 6666
传真：	010-8555 6405

（三）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吕桦、曹爱民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办会计师：	俞鹏、雷娜
联系电话：	029-8827 5903
传真：	029-8362 1820

（四）律师事务所：陕西洪振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洪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 88 号长安国际 D 座 903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 88 号长安国际 D 座 903
经办律师：	景文婷、范甜甜
联系电话：	029-87619336
传真：	029-87619336

（五）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负责人：	万华伟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园公寓 508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评级人员：	蒲雅修、崔濛骁
联系电话：	010-8517 2818
传真：	010-8517 1273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海文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6 层
项目负责人：	柴俊
项目组成员：	张莹、汪骏
联系电话：	010-8555 6666
传真：	010-8555 6405

（七）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负责人：	黄红元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八）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聂燕
住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 8888
传真：	021-5889 9400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2020 年 6 月 5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债券出具了《评级报告》（联合〔2020〕1129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联合评级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本级别的涵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联合评级对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评级观点如下：

1、优势

（1）**股东支持力度较大。**公司是西安市国资委独资公司，是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机构，在国有企业改革的时代背景下，具备政策优势。

（2）**公司外部发展环境较好。**公司所处西安市区域经济较为发达，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

（3）**公司资产质量较好，债务负担较轻。**2017—2019 年，公司资产总额和所有者权益逐年增长，分别年均复合增长 10.48%和 3.51%；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3.28%、40.02%和 47.32%；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15.44%、16.67%和 20.71%。

2、关注

（1）**公司对子公司陕鼓集团依赖程度较高。**公司盈利主要依赖陕鼓集团，一旦失去对陕鼓集团的控制权，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大幅下降。

（2）**部分子公司亏损拖累公司盈利水平。**公司下属子公司数量众多，涉及

行业广泛，且部分子公司持续亏损，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公司结算周期长，存货和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对营运资金存在一定占用。2017—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2.76%、33.31% 和 34.46%，现金收入比分别为 78.54%、92.38% 和 84.02%。

（4）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贡献较大，整体盈利能力有待提升。2017—2019 年，公司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82.03%、99.32% 和 78.53%；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6.88%、18.60% 和 20.37%；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6%、2.88% 和 3.06%。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且不晚于每一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期（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评级对本期（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

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三、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公司获得的主要授信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本部已经获得光大银行的授信额度 1.5 亿元，尚未使用；发行人子公司陕鼓集团授信额度为 201.57 亿元，尚未使用的额度为 163.63 亿元。

（二）报告期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履约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三）报告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行债券。

（四）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年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0。

（五）发行人报告期有关财务指标

发行人合并口径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比率	1.39	1.43	1.51
速动比率	1.15	1.18	1.26
资产负债率	63.16%	61.50%	58.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0	1.53	1.26
存货周转率（次）	1.91	1.54	1.4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73	21.91	20.3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10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摊销折旧前利润/（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7)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
- (8) 利息偿还率=实际支付利息 / 应付利息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Xi'an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成立日期：	2004 年 9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金辉
注册资本：	1,549,697,750.76 元
实缴资本：	1,549,697,750.76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3766950368Y
注册地址：	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
联系地址：	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标准院内
邮政编码：	710068
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毅生
电话：	029-88223351
传真：	029-88223130
电子邮箱：	2270200703@qq.com
所属行业：	制造业
经营范围：	对授权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资本运营；与资产整合有关的土地开发及房地产开发、销售和物业管理；项目咨询、信息咨询及管理咨询服务。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1、发行人的设立

2004 年 5 月 27 日，根据西安市人民政府市政发[2004]72 号文件《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的要求，为深化国有工业企业改革，加快西安市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决定组建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4 年 9 月 14 日，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实收资本为 8,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国有独资，经营范围为对授权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资本运营、同资产整合有关的土地开发及物业管理、项目咨询、信息咨询及管理咨询服务，住所为西安市太白南路 335 号。

发行人设立时首期出资 8,000 万元，为西安市财政局从企业改革与发展资金中拨付至发行人的现金出资，于 2004 年 9 月 13 日经西安兴国有责任会计师事

务所以西兴会验字[2004]第 014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2004年西安蝴蝶手表厂等5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4 年 11 月 17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市政办发[2004]209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将西安蝴蝶手表厂等 5 户企业划归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将西安蝴蝶手表厂、西安沣河实业总公司、西安长乐毛纺厂、西安汉斯啤酒饮料总厂和西安日化公司等 5 户国有企业由市轻纺建材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划归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

3、2005年西安人民搪瓷厂等7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5 年 7 月 14 日，为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和资产重组工作顺利进行，切实发挥发行人作用，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5]61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西安人民搪瓷厂等 7 户企业资产划转的通知》要求，将西安人民搪瓷厂、西安造纸网厂、西安内燃机配件厂、西安华夏建筑材料厂、西安宇通汽车配件厂、西安太阳食品集团公司、西安水泥制管厂等企业（包括所属企业）按照 2004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划转至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

4、2006年2月西安起重机厂、陕鼓集团等21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6 年 2 月 17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16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西安起重机厂等 20 户企业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将西安起重机厂、西安锅炉总厂、西安红华仪器厂、西安锻压机床厂、西安电器开关厂、西安机床公司、西安光学测量仪器厂、西安机床厂、中国机床总公司西安公司、西安铜材厂、西安衡器厂、西安保温瓶厂、西安木工机械厂、西安大方实业总公司、陕西第一针织有限公司、西安照明电器工业公司等 20 户企业（包括所属企业）按照 2005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划转到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

2006 年 2 月 17 日，为积极推进陕鼓集团主体改制和重组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17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陕鼓集团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

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将陕鼓集团及其陕西鼓风机低速风机制造公司（含华清机械厂、低速风机厂）、陕西骊山风机厂、陕西鼓风机配件制造公司等四个附属企业，按照 2005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

5、2006年8月标缝集团、西无二电子信息集团2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6 年 8 月 4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134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标缝集团公司西无二信息集团公司整体划入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将中国标缝集团公司、西无二信息集团公司资产按照 2006 年 6 月 30 日报表数整体划入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2006年12月、2007年7月西安玻璃制品厂等6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6 年 12 月 13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238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西安第四制药厂等六户人资分离企业资产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西安玻璃制品厂资产自 2006 年 12 月 13 日起即刻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西安第四制药厂、西安激光仪器厂、西安唐华轻工机电总厂、西安铝制品厂、西安淀粉厂等 5 户企业资产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基准，在人员安置工作完成后移交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31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7]232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西安第四制药厂等企业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西安第四制药厂西安激光仪器厂、西安唐华轻工机电总厂、西安铝制品厂、西安淀粉厂等 5 户企业按照 2006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2006年发行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4.1亿元

2005 年 12 月 13 日，西安市财政局市财发[2005]757 号《关于增加市工业资产经营公司国家资本金的通知》要求发行人：（1）对 2004 年、2005 年市财政从企业改革和发展资金中分别拨付的 1.72 亿元和 1.8 亿元作为政府投入计入国家资本金；（2）对 2004 年 7 月市财政暂借给西安汉斯啤酒总厂专项用于收回西安淀

粉厂拨付土地使用权及设备的 800 万元作为政府投入增加发行人国家资本金。

2005 年 8 月 15 日，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5]77 号文《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西安汉斯啤酒总厂财务并账的通知》要求，将原西安汉斯啤酒总厂所有者权益 72,451,647.27 元并入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其中并入实收资本 47,899,994.92 元，并入资本公积 24,551,652.35 元，发行人实收资本增至 407,899,994.92 元。

2006 年 1 月 19 日，发行人公司董事会决议决定将资本公积 2,100,005.08 元转增实收资本，2006 年 2 月 28 日，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25 号文《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转增实收资本的批复》同意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事宜，发行人实收资本增至 4.1 亿元。

根据西安康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西康会验字[2006]第 06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人已收到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缴纳的补足首次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和根据财发[2005]757 号和国资发[2005]77 号文新增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33,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28,000 万元，净资产出资 5,000 万元。

经过此次变更，发行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增至 41,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6,000 万元，净资产出资 5,000 万元。

8、2008年3月陕西省红旗水泥制品总厂等15家企业划归发行人

2008 年 3 月 5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8]41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陕西省红旗水泥制品总厂等 15 户企业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将陕西省红旗水泥制品总厂、陕西省延河水泥机械厂、陕西省骊山棉织厂（含陕西骊山床单厂、西安光华实业公司）、国营陕西第三印染厂、国营风雷仪表厂、西安光华食品厂、西安福泰实业公司、兴平缝纫机厂、陕西重型机械厂、西安海红轴承厂、西北医疗设备总厂（含西北医疗设备厂）、陕西省高陵氮肥厂、陕西高陵磷肥厂、陕西光华橡胶厂、西安机床电器厂等 15 户企业按照 2007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划转至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2008年7月国营第一钟表机械厂划归发行人

2008 年 7 月 21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8]133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国营第一钟表机械厂划归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的批复》批复，同意将国营第一钟表机械厂按照 2008 年 6 月 30 日报表数划归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

10、2008年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1,346,868,604.75元

2006 年 7 月 11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6]114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对划入企业国家资本并账的批复》同意将西安搪瓷厂、西安起重机厂、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等 31 户企业的国家资本划入发行人，发行人实收资本由 410,000,000 元增至 1,305,618,604.75 元。同时根据西安市财政局财发[2006]323 号、324 号文件通知，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 1,346,868,604.75 元。

2007 年 12 月 23 日，西安长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长会验字[2007]27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已收到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936,868,604.75 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41,250,000 元，以企业国家资本净资产出资 895,618,604.75 元。

经过此次变更，发行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增至 1,346,868,604.75 元。

11、2009年9月中国人民解放军3507、3538厂非经营性资产移交发行人

2009 年 9 月 22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09]142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 3507、3538 厂非经营性资产移交划转的通知》决定，以经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3507 破产清算组、3538 破产清算组与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确认的资产、负债进行移交并划转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管理，其中移交划转的货币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和专户管理。

12、2011年2月原风雷仪表厂土地及附属国有资产划出发行人

2011 年 2 月 18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11]35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原风雷仪表厂资产划转的通知》要求，将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属原风雷仪表厂位于韦曲北街的土地及附属国有资产以划拨方式划转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所属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由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原风雷仪表厂破产职工安置等补偿费用 15800 万元。资产划转后，代管、协保人员所需费用、原风雷仪表厂厂办劳司改制及人员安置等费用由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负责。

13、2013年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1,549,697,750.76元

2013 年 4 月 9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13]48 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变更国家资本的批复》决定，将公司国家实收资本变更为 1,549,697,750.76 元。

2013 年 5 月 3 日，西安长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长会验字[2013]第 17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4 月 9 日，发行人已收到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企业国家资本净资产方式出资的人民币 202,829,146.01 元。

经过此次变更，发行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1,549,697,750.76 元。

14、2017年公司名称变更

2017 年 9 月 12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发[2017]245 号文《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批复》同意发行人名称变更为“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并就上述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7 年 10 月 26 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发行人名称变更为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西安市国有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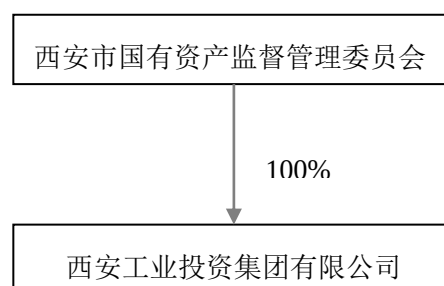
监督管理委员会，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的股权。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的股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西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图 5-1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西安市重要的国有资本运营平台，经营范围包括：对授权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资本运营；与资产整合有关的土地开发及房地产开发、销售和物业管理；项目咨询、信息咨询及管理咨询服务。

发行人当前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两大板块：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其他业务板块还包括电子元器件和食品加工等。

（1）绿色能源业务可以分为三个子业务板块，分别是能量转换设备、工业服务和能源基础设施运营，主要产品是透平压缩机组、工业流程能量回收装置和透平鼓风机组，该业务主要通过发行人子公司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开展。

陕鼓集团始建于 1968 年，1975 年建成投产，1996 年由陕西鼓风机厂改制为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如今，陕鼓集团已发展成为产业多元化、国际化的智慧绿色能源企业。目前，陕鼓集团下属有陕鼓动力（601369.SH）和青海陕鼓能源有限公司、浙江陕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西安陕鼓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等多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全国运营 9 个气体厂、5 个水处理厂、2 个分布式一体化模式发电厂、1 个全球首个能源互联岛全球运营中心及欧洲服务中心、印度服务中心、印尼工程代表处等多个海外机构。

（2）缝制设备业务主要通过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经过产业重组整合，标准集团目前拥有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600302.SH）、西安标准电梯有限公司、西安西锻机床有限公司、西安标准热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电器开关有限公司、吴江标准工业机械有限公司、西安标准起重机械有限公司等十余家全资或控股企业，参股陕鼓动力、西安庆安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经济实体。

（二）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情况如下：

表 5-12 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数据

单位：万元 %

业务板块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绿色能源	822,202.29	85.14%	509,760.85	73.88%	386,656.43	72.07%
缝制设备	57,526.23	5.96%	74,695.02	10.83%	77,203.97	14.39%
其它	85,977.82	8.90%	105,558.33	15.30%	72,627.03	13.54%
合计	965,706.33	100.00%	690,014.21	100.00%	536,487.43	100.00%
业务板块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绿色能源	659,421.02	86.07%	398,350.36	74.37%	304,901.80	72.55%
缝制设备	46,489.13	6.07%	58,202.05	10.87%	59,561.74	14.17%
其它	60,237.68	7.86%	79,066.50	14.76%	55,789.50	13.28%
合计	766,147.83	100.00%	535,618.92	100.00%	420,253.03	100.00%
业务板块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绿色能源	162,781.27	81.57%	111,410.49	72.16%	81,754.63	70.34%
缝制设备	11,037.10	5.53%	16,492.97	10.68%	17,642.23	15.18%
其它	25,740.13	12.90%	26,491.83	17.16%	16,837.53	14.49%

业务板块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合计	199,558.50	100.00%	154,395.29	100.00%	116,234.39	100.00%
板块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绿色能源	19.80%		21.86%		21.14%	
缝制设备	19.19%		22.08%		22.85%	
其它	29.94%		25.10%		23.18%	
平均毛利率	22.97%		23.01%		22.39%	

从营业收入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36,487.43 万元、690,014.21 万元和 965,706.33 万元。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板块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贡献板块，虽然占比有所下降，但仍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84%以上，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两大业务板块贡献了发行人收入的 88.59%、84.70%、91.10%。其中绿色能源占比超过 72%，是发行人最重要的业务，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收入占比分别为 72.07%、73.88%和 85.14%。2019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965,706.33 万元，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22,202.29 万元、57,526.23 万元，营收占比为 85.14%、5.96%，相比 2018 年绿色能源板块占比增加了 11.26%，缝制设备板块占比减少了 4.87%。

从营业成本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成本分别为 420,253.03 万元、535,618.92 万元和 766,147.83 万元。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板块相加的营业成本占发行人总成本的 85%以上，分别为 86.72%、85.24%、92.14%。其中绿色能源成本占比逐年上升，超过 72%，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年营业成本占比分别为 72.55%、74.37%、86.07%。

2019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766,147.83 万元，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板块产生的成本分别为 659,421.02 万元、46,489.13 万元，占比为 86.07%、6.07%，相比 2018 年数据，绿色能源板块成本占比增加了 11.7 个百分点，缝制设备板块成本占比减少了 4.8 个百分点。

从毛利润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毛利润分别为 116,234.39 万元、154,395.29 万元和 199,558.50 万元。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板块加起来的毛利润保持稳定，占发行人毛利润的 82%以上，分别为 85.51%、82.84%、87.10%。其中绿色能源板块的毛利润占比稳定上升，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毛利润占比分别为 70.34%、72.16%、81.57%。

2019 年，发行人毛利润为 199,558.50 万元，绿色能源和缝制设备板块分别实现毛利润 162,781.27 万元、11,037.10 万元，毛利润占比为 81.57%、5.53%，相比 2018 年绿色能源板块占比增加了 9.41 个百分点，缝制设备板块占比减少了 5.15 个百分点。

从毛利率来看，发行人平均毛利率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变动不大，基本稳定在 22.5%左右，分别为 22.39%、23.01%、22.97%。其中，2019 年绿色能源板块毛利率为 19.80%，相比 2018 年减少了 2.06 个百分点，缝制设备板块毛利率为 19.19%，相比 2018 年下降了 2.89 个百分点。

十、公司的独立性

西安工投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西安市国资委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西安市国资委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

（一）业务独立：发行人业务结构完整，作为西安市国资委独资企业，自主独立经营，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销售经营活动。

（二）人员独立：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公司董事长、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员工均属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兼职的情况。

（三）资产独立：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用软件和专利权等无形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发行人设置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独立：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做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

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不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7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17 年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为希会审字(2018)3049 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18 年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为希会审字(2019) 2703 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19 年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为希会审字(2020)3236 号。

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一）合并财务报表

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6-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1,913.36	273,727.46	234,77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5,588.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646.92	745.72
应收票据	179,167.19	167,673.52	121,856.25
应收账款	395,385.73	322,651.73	294,541.20
应收款项融资	1,838.29		
预付款项	175,666.57	191,035.09	123,260.12
其他应收款	35,400.98	28,975.74	14,029.21
存货	382,025.87	345,422.54	286,592.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439.40	14,484.38	17,808.21
其他流动资产	9,632.60	652,558.16	680,341.50
流动资产合计	2,256,058.18	1,999,175.55	1,773,948.15
非流动资产：	-		
债权投资	5.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75,154.42	154,203.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61	2.61
长期应收款	128.92	-	1,456.32
长期股权投资	20,546.95	21,113.36	25,237.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2,429.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171.82		
投资性房地产	5,345.85	5,584.59	7,025.14
固定资产	318,400.98	316,955.37	245,698.45
在建工程	73,880.40	69,086.03	114,648.99
无形资产	105,095.50	103,079.08	97,501.39
开发支出	-	2,065.05	1,417.11
商誉	6,492.51	6,578.04	12,637.80
长期待摊费用	3,659.69	4,234.39	4,40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856.11	62,997.54	66,64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67.93	23,208.77	19,584.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4,981.89	790,059.26	750,462.43
资产总计	3,081,040.08	2,789,234.81	2,524,410.5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147,267.35	35,183.84	63,92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814.48
应付票据	100,332.59	114,600.93	95,946.99
应付账款	483,874.52	423,408.79	400,314.70
预收款项	605,059.98	554,586.17	382,210.90
应付职工薪酬	38,470.63	34,091.13	33,403.58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27,700.04	26,538.15	32,808.75
其他应付款	217,297.96	184,890.51	166,28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9.57	25,092.43	180.00
其他流动负债	70.99	-	-
流动负债合计	1,625,583.63	1,398,391.96	1,175,891.05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43,292.95	48,981.64	32,590.21
长期应付款	42,902.25	79,640.12	63,184.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9,962.13	-	-
预计负债	151,834.88	152,538.29	154,075.93
递延收益	18,515.03	16,591.97	18,81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89.90	2,199.06	2,443.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383.19	16,986.66	18,099.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380.33	316,937.74	289,211.35
负债合计	1,945,963.96	1,715,329.71	1,465,102.40
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154,969.78	154,969.78	154,969.78
资本公积	319,314.30	329,265.41	330,178.94
其他综合收益	14,489.71	4,009.07	4,572.80
专项储备	6,494.16	5,876.88	4,822.15
盈余公积	4,463.36	3,565.39	3,307.66
未分配利润	287,829.89	250,195.73	244,98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7,561.19	747,882.26	742,832.97
少数股东权益	347,514.93	326,022.85	316,47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5,076.12	1,073,905.10	1,059,30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81,040.08	2,789,234.81	2,524,410.59

表 6-2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5,706.33	690,014.21	536,487.43
其中：营业收入	965,706.33	690,014.21	536,487.4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937,426.27	696,375.08	604,362.30
其中：营业成本	766,147.83	535,618.92	420,253.0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7,539.76	7,095.77	7,481.14
销售费用	35,923.46	33,857.29	30,611.98
管理费用	100,940.62	84,251.62	108,870.47
研发费用	33,451.57	17,203.10	13,029.06
财务费用	-6,576.96	1,255.84	1,927.02
其中：利息费用	4,704.65	3,648.48	3,086.29
利息收入	10,968.76	2,901.53	2,787.4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14.19	-333.42	-
加：其他收益	4,745.30	3,538.54	4,43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65.64	41,122.21	86,06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38	80.69	2,614.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4.74	621.72	-813.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47.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08.96	-17,092.54	-22,189.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4.96	2,480.10	717.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73.87	41,401.70	22,529.05
加：营业外收入	10,987.81	9,047.48	12,617.20
减：营业外支出	2,729.69	1,802.02	934.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931.99	48,647.17	34,212.05
减：所得税费用	19,388.10	17,299.85	13,572.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43.89	31,347.32	20,639.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31,347.32	20,639.82
1.持续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4,555.39	31,347.32	20,639.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1.50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31,347.32	20,639.82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9.28	12,403.29	9,939.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82.00	18,944.02	10,700.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4	217.54	3,911.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1.75	-563.74	2,226.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34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0.08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8.74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0	-563.74	2,226.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8.5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042.97	1,635.6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40	479.23	582.30
（9）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81.28	1,685.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492.24	31,564.86	24,55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11.03	11,839.56	12,16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81.21	19,725.30	12,385.82

表 6-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420.15	637,416.85	421,362.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92.32	4,313.85	4,64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750.25	149,890.16	159,54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862.72	791,620.85	585,552.31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956.31	443,818.41	263,504.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767.29	122,969.39	115,920.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13.04	54,065.26	51,61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12.23	179,425.40	193,82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148.86	800,278.47	624,85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13.86	-8,657.62	-39,30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6,436.84	2,083,296.38	1,780,501.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889.58	39,568.04	34,2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0.09	20,059.95	2,486.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82.74	53,894.05	128,931.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389.25	2,196,818.42	1,946,16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886.79	17,618.96	26,46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3,513.03	2,136,034.98	1,784,694.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733.9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3.56	38,057.76	117,282.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133.37	2,193,445.68	1,928,44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255.88	3,372.74	17,72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51.61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60.40	1,363.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7,029.33	74,885.88	31,462.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3	4,99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880.94	74,893.10	36,456.7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9,991.04	63,919.70	8,934.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139.09	14,515.45	14,134.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	49.01	30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40.14	78,484.16	23,37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0.80	-3,591.05	13,084.2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4.51	-1,512.49	1,228.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795.05	-10,388.41	-7,26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352.79	216,741.20	224,00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147.83	206,352.79	216,741.2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6-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554.20	17,348.85	28,205.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账款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1,178.07	158,954.73	112,076.66
存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261.56	46,320.92
流动资产合计	190,732.28	191,565.13	186,602.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6,546.10	32,546.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8,990.66	135,185.97	133,655.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849.66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7,167.12	47,566.85	48,497.08
在建工程	1,244.67	745.73	-
工程物资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21,597.74	20,005.54	20,172.6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805.52	15,805.52	15,80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09.60	22,064.00	22,17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564.98	297,173.98	272,853.80
资产总计	495,297.25	488,739.11	459,45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预收帐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63.60	130.45	96.39
应交税费	25.62	0.80	2.36
其他应付款	32,774.50	34,555.98	26,182.41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2,963.72	34,687.23	26,281.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185,738.76	186,785.08	165,517.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74,048.42	75,430.88	75,430.88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787.18	261,724.92	240,948.60
负债合计	292,750.89	296,412.15	267,229.7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54,969.78	154,969.78	154,969.78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5,949.86	12,145.16	12,145.1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463.36	3,565.39	3,307.66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27,163.37	21,646.63	21,804.08
股东权益合计	202,546.36	192,326.96	192,226.6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5,297.25	488,739.11	459,456.45

表 6-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41.60	515.90	-
其中：营业收入	1,241.60	515.90	-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3,431.54	3,951.35	3,260.13
其中：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433.28	813.21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3,632.36	3,533.89	3,571.02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634.10	-395.75	-310.89
其中：利息费用	0.35	-	-
利息收入	634.45	396.12	311.48
加：其他收益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8.59	3,413.01	6,218.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07	-10.73	-2.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	4,084.58	2,400.40	2,956.51
加：营业外收入	5,049.48	289.34	3,804.87
减：营业外支出	-	-	-
四、利润总额	9,134.06	2,689.74	6,761.38
减：所得税费用	154.39	112.47	990.48
五、净利润	8,979.67	2,577.27	5,770.9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979.67	2,577.27	5,77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79.67	2,577.27	5,770.9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79.67	2,577.27	5,77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79.67	2,577.27	5,770.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表 6-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4.52	515.90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9.78	45,580.46	85,737.88
现金流入小计	13,684.30	46,096.37	85,73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7.82	1,997.31	1,54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86	70.62	58.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0.32	62,310.24	85,087.33
现金流出小计	8,029.00	64,378.17	86,686.2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655.31	-18,281.80	-94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3,000.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398.59	4,352.17	4,19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9.72	50,044.88	127,443.08
现金流入小计	21,678.31	54,397.05	134,65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59.74	964.49	119.2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03.56	24,000.00	12,109.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3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18,000.00	117,278.49
现金流出小计	14,963.30	44,494.49	129,50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5.01	9,902.57	5,14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4.96	2,476.99	1,612.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2,564.96	2,476.99	1,612.1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564.96	-2,476.99	-1,612.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05.36	-10,856.23	2,58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8.85	28,205.07	25,621.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54.20	17,348.85	28,205.07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表 6-7 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总资产	3,081,040.08	2,789,234.81	2,524,410.59
总负债	1,945,963.96	1,715,329.71	1,465,102.40
所有者权益	1,135,076.12	1,073,905.10	1,059,308.19
营业总收入	965,706.33	690,014.21	536,487.43
利润总额	53,931.99	48,647.17	34,212.05
净利润	34,543.89	31,347.32	20,63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69.28	12,403.29	9,939.22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8,713.86	-8,657.62	-39,303.3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20,255.88	3,372.74	17,722.1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73,740.80	-3,591.05	13,084.28
流动比率（倍）	1.39	1.43	1.51
速动比率（倍）	1.15	1.18	1.26
资产负债率（%）	63.16%	61.50%	58.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0	1.53	1.26
存货周转率（次）	1.91	1.54	1.44
EBITDA	97,700.74	89,433.76	66,614.0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73	21.91	20.37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摊销折旧前利润/（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4 日会议及西安市国资委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83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最终发行规模。

二、本期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股权投资、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到期债务，股权投资的主要投向为高端制造、航空工业、军民融合、新材料和环保等国家鼓励行业。

根据公司的投资计划、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其中 2.5 亿元拟用于向参股公司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85 亿元用于偿还全资子公司陕鼓集团的银行借款；1.6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

1、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介绍

西飞民机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849,618.09 万元，经营范围为民用航空器的设计、生产、维修、试验、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进出口贸易业务。

西飞民机的主要产品为新舟 60 系列飞机、新舟 600 系列飞机，以及基于该平台的人工增雨机、遥感机、医疗救护机等多用途飞机。正在研制的新一代涡桨支线飞机——新舟 700 飞机，是中国民机“一干两支”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3 年 11 月，新舟 700 研制项目取得工信部的立项批复。2016 年 10 月，新舟 700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工信部批复。目前已进入详细设计阶段，计划于 2021 年取得型号合格证进入市场。

西安工投目前持有西飞民机 5.7747%的股权，西飞民机所有原股东计划按照原持股比例继续增资西飞民机，其中西安工投拟增资 2.5 亿元，增资后仍持有西飞民机 5.7747%股权。西飞民机的财务会计情况详见“第五节/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偿还银行贷款的具体明细

表 7-1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机构	借款人	拟偿还金额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鼓集团	8,500	4.35%	2020-1-22	2021-1-21
		15,000	4.35%	2020-2-22	2021-2-21
		15,000	4.05%	2020-3-22	2021-3-21

因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事宜。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房地产业务。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为了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2017 年开始发行人对外投资较多，后续还有多个项目需要继续投资，发行人流动资金较为紧张，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发行人运营效率。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批复，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一）本次债券发行前募集资金用途确定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批复，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用途，包括补充流动资金和股权投资等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以上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决定框架内确定各期实际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由获授权人士签字确认。

（二）发行后募集资金用途调整

如本次债券发行后，涉及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即实际募集资金用途较发行前公告《募集说明书》存在变动，则需由获授权人员签字确认，并公告募集资金用途调整计划后再实施变更。

（三）涉及重大不利影响的募集资金用途调整

如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调整事项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应履行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程序，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公告后实施变更。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方便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对情况进行监督，发人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该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使用部门或单位提交使用募集资金报告。同时，禁止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二）偿债保障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偿债保障金账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三）受托管理人监管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行人和监管银行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检查与查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每半年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内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情况。发行人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本次债券项目主办人员可以随时到监管银行查询、复印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资料；监管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资料。

八、 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会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股东批复和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确保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此外，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收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公司股东的监督。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并作出以下承诺：

- 1、本次债券的发行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次债券发行后形成的债务不会纳入到地方政府性债务；
- 2、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发行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用途依法合规使用，不会用于转借他人、偿还地方政府债务，不会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
- 3、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
- 4、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包括不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用于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5、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小额贷款业务。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一）西安工投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核查意见；

（三）陕西洪振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四）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五）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太白南路335号

联系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335号

法定代表人：金辉

联系人：李毅生

联系电话：029-88223351

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联系人：柴俊、张莹、汪骏

电话：010-85556666

传真：010-85556405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次债券发行期间，每日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